

证券代码：300021

证券简称：大禹节水

公告编号：2021—117

债券代码：123063

债券简称：大禹转债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0年5月7日、2020年5月25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银行贷款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同意为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水电公司”）拟向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以下简称“甘肃银行酒泉分行”）申请银行贷款30,000万元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3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05月08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20-051）。

公司分别于2021年04月16日、2021年5月1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在2021年度为下属子公司的融资提供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人民币9.3亿元，其中为全资子公司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融资提供额度不超过80,000万元，该担保额度不含之前已审批且仍在有效期内的担保，担保额度可在有效期内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04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21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2、注册地址：甘肃省酒泉市肃州区解放路290号
- 3、注册资本：51,000万元

- 4、 成立日期：2006年11月24日
- 5、 法定代表人：王华超
- 6、 企业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 7、 经营范围：水利水电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电力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节水灌溉材料、管材、管件、型材、板材、饮水用塑料管材的开发、制造、销售、安装；水利信息化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智能水务信息化及自动化设备制造、集成及施工；污水处理、水净化处理、水资源综合开发及利用。
- 8、 与公司关系：公司持有水电公司100%股权。
- 9、 财务指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水电公司总资产235,088.94万元，总负债156,481.07万元，净资产78,607.86万元，资产负债率66.56%；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34,171.05万元，利润总额15,038.12万元；净利润12,389.16万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1年09月30日，水电公司总资产312,383.94万元，总负债226,369.27万元，净资产86,014.66万元，资产负债率72.47%；2021年1-9月水电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1,341.03万元，利润总额15,802.23万元；净利润15,086.30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水电公司向甘肃银行酒泉分行申请增加银行贷款额度20,000.00万元。2021年11月15日，公司与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水电公司向甘肃银行酒泉分行申请银行贷款额度共计50,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上述担保事项属于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 1、债权人：甘肃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酒泉分行
- 2、债务人：甘肃大禹节水集团水利水电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3、保证人：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4、最高债权本金限额：50,000 万元
- 5、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6、保证范围：保证范围除了保证合同所述之本金，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全部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乙方支付的其他款项（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手续费、电讯费、国外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乙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7、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按乙方为债务人办理的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即自单笔授信业务的主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债务人在该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后三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 2021 年 11 月 17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获得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为 201,250.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实际担保总额为 85,75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1.7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83,488.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50.33%。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0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0.60%，为公司就控股子公司北京慧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银行贷款事项向北京中关村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